**附件6**

“十佳主题团日活动”评选办法

**第一条**  本次“十佳主题团日活动”评选分为预赛、决赛两个阶段。

预赛环节，校团委将依据团支部评比的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评选前15个主题团日活动入选团日活动设计大赛决赛。计算公式为：综合得分=申报材料得分（百分制）×50%＋现场答辩得分（百分制）×50%

决赛环节，校团委将依据团支部的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评选前10个主题团日活动，授予校级“十佳主题团日活动”称号。计算公式为：综合得分=决赛成绩得分（百分制）×80%＋网络投票得分（百分制）×20%

**第二条 申报材料的量化评分标准如下**

1.活动严格按照通知要求，主题鲜明，意义深刻。（20分）

2.活动得到支部多数成员认可，参评过程中能充分调动支部成员的积极性、主观能动性，成员参与度较高。（20分）

3.活动形式新颖，可推广性强。（20分）

4.活动有严谨合理、稳步有序的计划，时间安排恰当，分工明确。（15分）

5.活动能确保落实到位，策划方案思路清晰、安排合理。（15分）

6.活动充分借助团属微信、微博等新媒体平台进行宣传，覆盖面大，反响积极。（10分）

**第三条 决赛成绩的量化评分标准如下**

1.活动符合决赛要求，主题明确，意义深刻。（25分）

2.活动形式新颖，支部特色鲜明，富有创新性、创造性。（25分）

3.通过活动形成有形文化成果，且易推广传播，影响积极，覆盖广泛。（20分）

4.现场展示效果突出，使人印象深刻，反响热烈。（20分）

5.现场活动环节表现良好，团支部的协调性、默契度和凝聚力较强。（10分）

**第四条 网络投票的量化评分标准如下**

网络投票得分=团支部“十佳主题团日活动”得票数量/最高团支部“十佳主题团日活动”得票数量×100。

**第五条 附加项**

如有以下情况，可在原有100分满分基础上另行加分，作为附加分：

以支部为单位开展的主题活动受到表彰或在相关媒体上（校级及以上）被报道。（国家级加10分，省级加8分，市区级加5分，校级加2分）

**第六条 附则**

本办法的解释权归共青团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委员会所有。

共青团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委员会

2017年3月